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1樓

承辦人：廖孟哲

電話：04-22289111#36757

電子信箱：willy98356@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中市勞檢字第11400269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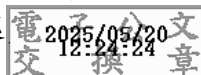
主旨：建請本府所屬工程主辦機關於工程規劃階段即預先編列經費，納入智慧工地科技防災設備，以強化工地自主安全管理機制，降低職業災害風險，請查照。

說明：

- 一、營造工地為本市職業災害發生率較高之場所，常見風險包括高處墜落、感電及物體飛落等，施工現場即時監控與人員安全管理亟需加強。
- 二、目前科技發展已可應用於工地風險管控，例如CCTV監控、AI辨識、人員門禁控管、電子圍籬等，有助於提升即時管理與災害預防能力。
- 三、本府工程案件多數於規劃初期未編列相關智慧工地科技防災設備經費，致後續無法納入辦理，爰建請所屬機關參酌上述科技工具，於工程規劃階段即評估可行性並編列預算，作為後續導入之準備。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臺中市勞動檢查處除外)

副本：本府勞工局、臺中市勞動檢查處



工程營繕科 收文:114/05/20



041140046578 無附件